

证券代码：688162

证券简称：巨一科技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 年 5 月

## 目 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 1：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7
《听取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2
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8
议案 5：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4
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5
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6
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7

#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本次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有序进行，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进行会议登记，以核实股东资格。会议开始后，现场会议登记将终止，会议主持人将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了顺利参加会议，建议股东提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并按规定出示会议登记所需资料办理会议登记。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应按照会议议程，经主持人许可后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的主要议题，简明扼要。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但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内幕消息、损害公司和股东共同利益的问题，主持人及其指定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表决采用记

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对非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多填、错填、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按表决票要求填写，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七、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清点工作由四人参加，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推选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和一名律师组成，负责计票、监票。

八、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九、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住宿，以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2）。

#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14 点 30 分
- (二) 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繁华大道 5821 号研发楼二楼会议室
- (三)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四)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2 日  
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现场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
- (七)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十二) 现场会议结束

#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 1：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现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如下：

### 一、2022 年度工作回顾

#### （一）2022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348,283.88 万元，同比增长 64.0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851.74 万元，同比增长 13.6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0,223.34 万元，同比减少 4.9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57.43 万元，较 2021 年度显著好转。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税后影响金额为 1,002.99 万元，在不考虑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情况下，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854.73 万元，同比增长 21.3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26.33 万元，同比增长 4.41%。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737,378.21 万元，较期初增长 31.9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56,218.55 万元，较期初增长 1.90%。

#### （二）2022 年公司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 1、业务板块发展情况

##### （1）智能装备业务

报告期内，智能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3.98 亿元，同比增长 45.57%；公司新增智能装备业务订单 36.66 亿元，同比增长 22.65%；报告期末，公司智能装备业务在手订单 52.23 亿元，为未来收入增长奠定基础。

公司重点围绕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需求，持续开拓动力电池/电芯智能装备和装测生产线、动力总成（电驱动系统和混动系统）智能装备和装测生产线、轻量化车身智能连接装备和生产线等领域业务，进行产品技术开发和市场拓展。在造车新势力方面，特斯拉等客户与公司的合作内容和规模不断扩大，形成公司业务重要增长点；在自主品牌造车新势力方面，比亚迪汽车等客户合作持续深化，

客户粘性持续增强。

公司在为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做出智能装备支持贡献的同时，行业地位和影响力得到提高。

## **(2) 新能源汽车机电电控零部件业务**

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机电电控零部件业务实现交付 15.90 万套（含道一动力为 21.97 万套），同比增长 92.49%（含道一动力为 85.71%）；实现营业收入 10.85 亿元（含道一动力为 14.21 亿元），同比增长 128.11%（含道一动力为 113.86%）。

公司充分发挥“双轮驱动”业务布局的协同优势，新能源汽车机电电控市场开拓迅速落地，在造车新势力客户、快速电动化转型的传统主机厂客户、合资品牌客户持续实现新项目的定点，为业务未来发展奠定基础。

以客户的需求为拉动，公司持续建设和优化技术研发、产品开发、产品制造以及供应链体系，提高快速满足客户产品开发和生产保障的能力，提高客户满意度。

## **2、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新能源汽车产业大发展的历史性机遇，围绕智能装备和新能源汽车机电电控零部件两大业务，持续推进产品和客户的双优化战略，重点开展市场营销、研发与产品、产能提升、数字化转型以及运营效率等方面的重点工作，相关情况如下：

### **(1) 充分发挥双轮驱动效应，快速开拓新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围绕新能源汽车产业，充分发挥合肥打造新能源汽车之都的本土优势，以及公司国际化布局的优势，积极开拓智能装备和新能源汽车机电电控领域的新客户、新项目。

在智能装备领域，在持续巩固特斯拉、比亚迪、大众汽车、蔚来汽车、理想汽车、吉利汽车等优势客户合作的基础上，围绕电驱动、电芯、动力电池智能制造与装备，开拓沃尔沃、万向、欣旺达等新客户，公司新增订单持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在智能装备领域新增订单 36.66 亿元，同比增长 22.65%。

在新能源汽车机电电控领域，充分发挥与智能装备领域客户的协同优势，在服务好已有客户的基础上，快速实现理想汽车、吉利汽车、上通五、蔚来汽车、东风日产、东风本田等客户的新定点，为业务未来的跨越式发展奠定了基础。

### **(2) 坚持客户导向的技术研发，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

在智能装备领域，公司搭建了轻量化车身连接工艺数字孪生验证平台、电芯制造核心工艺设备验证平台、车身总装工艺验证平台等研发平台，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公司攻克了电池极片模切分切、电池自动堆叠、扁线电机核心制造工艺、门盖自动安装等关键技术，开发出了相应的智能装备，并实现在行业头部企业的推广应用。

在新能源汽车机电控零部件领域，围绕新一代电机、控制器产品开展研发工作，搭建了新一代的性能开发实验平台，以及行业领先的 NVH、EMC 实验室，突破了多合一产品平台开发、高压三合一电驱动系统设计、EMC 设计优化、NVH 优化设计等技术，推动了产品迭代升级，有力的支撑了客户的开发。

报告期内，为持续提高公司产品和服务竞争力，公司投入研发费用达 2.42 亿元，较上年增加 0.75 亿元，同比增长 45.27%。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694 项，软件著作权登记 165 项。本报告期内，新增授权专利 169 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4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9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软件著作权登记 28 项。PCT 累计申请 45 项，已获得海外授权发明专利 6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持续的研发和技术进步，支撑了公司客户和产品双优化战略的落地。

### **（3）推动募投项目落地，提高交付和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装备业务快速发展，新增订单快速增加，同时客户层次不断提高，对装备制造的产能以及条件要求不断提高，募投项目“汽车智能装备产业化升级建设项目”顺利实施显著提升了公司高端智能装备的交付保障和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快速推动“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建设，预计 2023 年上半年投入使用。通过该项目的建设，在显著提升公司新能源汽车机电控产品总成产能的同时，公司将积极布局机电控价值链延伸，进一步提高公司对机电控产品品质与成本的控制能力，支撑公司产品竞争力的提升。

### **（4）效率优先，坚定推进以数字化转型为基础的管理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数字化转型规划三年建设方案。通过数字化诊断，建立端到端的核心管理流程、统一的主数据管理和统一的系统平台，全流程拉通运营、项目管理、研发、生产、技术、营销、采购、财务、人力资源等各领域，实现数字化巨一转型升级。为保障数字化转型的有效落地，集团发布了《数字化转

型管理章程》，并正式启动实施“巨风行动”项目，夯实数字化转型基础。

在数字化转型的基础上，完善公司两级营运管理体系，持续提升公司经营决策与管理能力，实现战略和经营企划的闭环管理。优化管理平台与业务的支撑作用和架构，提升管理平台赋能作用，提高运营效率，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

公司进一步加强人力、财经、营运三大企业管理体系的组织建设工作，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提高管理效率，推动公司基于内涵提升的高质量发展和管理升级。公司推进用人机制的变革升级，继续秉承“能上能下”的原则，大力推动竞聘竞岗，大力发展年轻人，进一步释放组织活力，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 （三）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并有效表决。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4 日	<p>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9 项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li> <li>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li> <li>3、《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li> <li>4、《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li> <li>5、《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li> <li>6、《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7、《关于为境外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li> <li>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li> <li>9、《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第一届董	2022 年 2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2 项议案：

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月 24 日	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2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16 项议案： 1、《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5、《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6、《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4、《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5、《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6、《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0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3 项议案： 1、《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8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1 项议案： 1、《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第一届董	2022 年 8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2 项议案：

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月 25 日	1、《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31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1 项议案： 1、《关于公司拟参与资产竞拍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3 项议案： 1、《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6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1 项议案：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 6 项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全面、及时地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

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2022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认真、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始终注重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为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召开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互动交流，以便于投资者获取公司相关信息。

## **四、2023 年度工作计划**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研判**

#### **1、智能装备行业发展格局和趋势**

全球范围看，美国、德国和日本的智能装备制造业走在世界的前端，其他国家也在积极推动智能制造装备业的发展。近年来，中美关系摩擦频繁，我国对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以及关键装备的进口替代有着愈发迫切的需求，这为国内智能装备行业带来了发展机遇。目前，5G、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商业化及工业化应用均已逐步深入，并推动了智能装备行业与新技术的不断融合。新兴技术及相关基础制造工艺的发展使得智能装备所能实现的功能和达到的智能

化水平具备了更大的发展空间。

在我国产业政策的支持下，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智能装备实现突破，行业内部分产品已经在技术标准、稳定性、可靠性上已能与国外品牌展开竞争，并且在进口替代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果。我国智能装备的复杂程度不断提升，未来仍将朝自动化、集成化、信息化方向发展，具体表现为：智能装备将实现生产过程的高度自动化，对生产对象和生产环境具有一定的适应性，从而实现生产过程优化；硬件、软件与应用技术将实现深度集成，生产设备与智能网络实现高度互联，并通过人工智能技术赋能，使智能装备性能不断升级；信息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实现深度融合，提升装备功能复杂度，增强装备信息交互、自我学习的能力，使智能装备胜任大型、复杂生产场景的操作和信息整合。

同样，智能装备解决方案供应商的成长，需要紧跟国内制造业改造升级需求，围绕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痛点、难点，在实践中创新，在创新中迭代，着力研发专业化、标准化的解决方案，攻克行业关键共性问题，提升服务水平，形成自身竞争优势，带动产业链整体水平提升。对于已经完成阶段跨越的龙头供应商，可充分利用好我国工业门类齐全、超大规模市场和部分行业的先发优势，充分总结国内实践经验，整合优质资源，向世界输出中国技术和方案，贡献中国智慧。

## 2、新能源汽车机电电控零部件行业发展格局和趋势

在新能源汽车产销量高速增长的带动下，我国新能源汽车机电电控零部件装机市场也呈现出高速增长的态势，巨大的市场空间吸引了众多企业和资本的进入。现阶段，中国本土制造商在核心技术及制造工艺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产品种类日益丰富，技术水平不断提高。此外，通过上下游产业链合作发展，各零部件间匹配性大幅优化，产品集成化水平不断提高。随着国内机电电控零部件供应商的产品性能不断提升、装机量规模不断扩大的影响下，未来有望在全球机电电控零部件市场实现突破。

机电电控零部件行业参与者可以分为整车厂和第三方供应商，未来两者将长期共存。整车厂的优势在于具备丰富的整车研发制造经验，掌握核心研发技术水平，整车与机电电控零部件的设计同步性更好，可实现更强的整车性能；而第三方供应商的优势在于具备丰富的零部件设计制造经验、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更快的新产品迭代速度、更具性价比的生产制造产能。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提升，未来整车厂有望开放部分车型供应链，或将打破现有格局，机电电控零部件市场

中第三方供应商市场份额有望提升。

在产品需求方面，随着新能源汽车对不同级别车型市场的逐步渗透，电机电控零部件随车型级别将呈现出分功率段、分技术特征的局面，例如分体式或三合一或多合一、圆线或扁线、水冷或油冷或油水混合冷、400V 硅基电控或 800V 碳化硅电控；电机电控零部件较以往将呈现出更多的差异化和多样性，以匹配不同定位的整车产品需求。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愿景：成为智能解决方案的全球领跑者

使命：智造·驱动·科创未来

核心价值观：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为动力、以结果为导向、与奋斗者共赢

企业文化精神：激情、开放、执行、共享

未来，公司将秉承“成为智能解决方案的全球领跑者”的发展愿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客户导向的自主研发，围绕智能化、电动化、网联化打造产品，以全球化拓展市场空间，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为全球智能装备和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零部件领域的领军企业。

## **(三) 经营计划**

### **1、战略与业务布局**

继续深化智能装备和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双轮驱动的业务布局。在智能装备领域，成立电芯智能装备事业部，加快电芯智能装备业务的市场开拓、技术和产品开发以及专业队伍建设，快速捕捉电池领域大发展的战略机遇，实现智能装备业务的战略拓展。在新能源电机电控领域，在实现规模快速发展的基础上，基于价值分析拓展业务链，提升对电机电控产品质量、成本以及交付的管控能力，以适应行业快速高质量发展的需求。适时拓展和储备公司发展第三曲线，为公司 2025-2027 年的发展奠定基础。

### **2、营销与市场**

抓住合肥打造“新能源汽车之都”的战略机遇，全面参与到合肥、安徽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建设之中，为大众安徽、比亚迪汽车、蔚来汽车、长安汽车、奇瑞汽车、江淮汽车、中创新航、国轩高科等客户提供贴身优质服务；同时，面向全行业进行技术、产品和服务的推广，共同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健康发展。

以英国、德国、美国、日本子公司为支撑，以服务国内新能源汽车产业的经

验积累为基础，积极捕捉亚洲、欧洲以及美洲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的机遇，为全球新能源汽车车企提供智能装备和电机电控产品的服务。

基于公司在行业内丰富的客户资源，坚持“大客户、大项目、大产品”的理念，发挥双轮驱动的优势，为客户提供车身、动力系统、动力电池的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提供电机电控核心零部件的服务，支持客户产品的集成化开发与快速交付的诉求，与客户形成全面战略合作关系。

### 3、产品与技术

在智能装备领域，重点围绕扁线电机核心装备的技术迭代升级、电芯高速堆叠、电池封装与 EOL 测试、车身激光焊接与自动化总装等方向开展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进一步提高智能装备的技术内涵和竞争力。同时，拉通视觉检测、数字孪生系统、智能决策、数字化运营管理等共性技术的研发，搭建巨一特色的共性技术研究平台，赋能装备业务。

在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领域，结合新一代高性能电机电控产品的开发需求，建设和完善高性能电机电控产品开发与测试、NVH 性能开发与测试、EMC/EMI 开发与测试等平台，提升公司的产品开发能力；同时，建设和完善模块化的设计与开发平台，实现部件层次的平台化，释放电机电控业务的规模效应，提高业务的竞争力。

### 4、数字化转型升级

2023 年，公司将根据“数字化建设三年规划方案”，持续致力于建立端到端的核心管理流程、统一的主数据管理和统一的系统平台，全流程拉通运营、项目管理、研发、生产、技术、营销、采购、财务、人力资源等各领域，致力于“数字巨一”转型升级。

在项目管理数字化、供应链数字化、智能制造等核心领域重点突破，持续优化管理平台与业务的支撑作用和架构，提升管理平台赋能作用，提高运营效率，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

### 5、管理与组织发展

2023 年，公司将继续实施积极的 HR 政策，为公司战略的落地提供有力的人力资源支撑。在人才识别方面，公司将秉承“以能力素质为依据，以绩效结果为核心”的导向原则，科学评价和提拔高潜质年轻人才。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以市场竞争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抓手，向各级干部、全体员工全面传导市

市场竞争压力、经营压力和业绩压力，不断提升人效和人均产出，持续打造高绩效组织。人力资本开发方面，升级建立职级评价体系，以任职资格为核心抓手，以“打造学习型组织”为工作导向，衡量、评价、督促员工学习提升，重点推动干部队伍经营能力、管理能力提升，打造一支能有效承接战略落地、能持续打胜仗的坚强有力的干部队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从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权益出发，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责。公司全体监事通过积极出席报告期内各次监事会、股东大会，并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等方式，认真勤勉地履行法律和股东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决策程序、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等进行了检查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具体如下表：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名称
2022 年 1 月 4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li> <li>2.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li> <li>3.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li> <li>4.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li> <li>5.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6. 《关于为境外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li> </ol>
2022 年 2 月 24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li> <li>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li> </ol>
2022 年 4 月 22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2.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li> <li>3.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li> <li>4.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li> <li>5.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li> </ol>

		<p>的议案》</p> <p>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7.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8. 《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9. 《关于公司&lt;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gt;及其摘要的议案》</p> <p>10. 《关于公司&lt;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gt;的议案》</p> <p>11. 《关于核实公司&lt;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gt;的议案》</p>
2022 年 5 月 20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p>1.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p> <p>2. 《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2022 年 7 月 8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p>1.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p>
2022 年 8 月 25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p>1.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2022 年 8 月 31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p>1. 《关于公司拟参与资产竞拍的议案》</p>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p>1. 《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p> <p>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2022 年 12 月 29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p>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3. 《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决策事项及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事项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要求，重大经营决策事项程序合理、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规范运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时，能够忠于职守、勤勉尽责，对重大原则问题能够认真负责地了解分析情况、表明意见，并切实贯彻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事项。同时，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时违反法律法规、违背公司规章制度或损害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并对财务报表、财务报告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审议财务工作报告时，认真听取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并就相关问题向财务负责人或其他财务人员进行质询。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的审计结果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行为是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和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的。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无重大会计遗漏或虚假记载情形，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管理规范、有序。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和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管理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遵循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管理有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均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况。

#### **（六）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资产竞拍的议案》，公司通过阿里拍卖平台以 6,246.75 万元的成交价竞得安徽江淮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9% 股权。

#### **（七）公司内部控制、风险控制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合规情况进行监督，督促有关部门建立、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治理架构，并对相关岗位和各项业务的实施进行全面的监督和评价。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并能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和落实。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

### **三、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公司监事会将通过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

依法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决策程序的合法性，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更好的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加强与内部审计、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定期审阅财务报告，监督公司财务运作情况；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要方面实施专项检查，防止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将进一步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 听取《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我们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2022年度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认真、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2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分别为尤建新先生、李勉先生、王桂香女士。各位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尤建新，男，1961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1984年至今，任同济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历任华虹计通（300330）独立董事。现任金力永磁（300748）、上海机场（600009）、通易航天（871642）独立董事；兼任上海上汽恒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挚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勉，男，1968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3年1月，就职于重庆市第一商业局财务处；1993年2月至1998年2月，任深圳蛇口信德会计师事务所经理；1998年3月至2002年8月，任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2年9月至2004年12月，任北京中诚万信投资管理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08年10月，任天健华证中洲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8年11月至2009年9月，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合伙人；2009年10月至今，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深圳分所所长。现任电连技术（300679）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桂香，女，1978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专业硕士。2003年7月至2009年9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经理；2009年9月至2013年6月，任无锡尚德电力有限公司知识产权高级经理；2014年12月至

2017年4月，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4月至今，任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所要求的独立性。履职过程中，我们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10次董事会、2次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尤建新	10	10	10	0	0	否	2
李勉	10	10	10	0	0	否	2
王桂香	10	10	10	0	0	否	2

报告期内，我们参加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不存在无故缺席、连续两次不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定程序，对重大事项等相关决策均履行了相关程序。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对各项议案均投出同意票。

### （二）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各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并选举了各委员会的成员，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的人数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独立董事委员	召集人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勉、尤建新	李勉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尤建新、王桂香	尤建新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桂香、李 勉	王桂香
-------------	---------	-----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4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作为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委员，我们参加了各自任期内的专业委员会会议。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与义务。各专门委员会就审议事项达成意见后向董事会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高效的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我们认为，各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现场考察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本着勤勉尽责，对公司及投资者高度负责的态度，不定期的通过电话、邮件、微信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积极关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项目的执行情况等。

###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能够就公司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与我们进行及时沟通，为我们更好地履职提供了必要的配合和支持条件。

在董事会等相关会议召开前，公司详尽地整理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地向参会人员传递，为独立董事做出决策提供了便利。为保证我们有效行使职权，公司在召开现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同时，开通了通讯会议接入方式，让我们能够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对公司多方面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审查，针对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执行情况，我们认为公司在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而开展，具有商业必要性和合理性。该等关联交易均定价公允，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情形。该等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未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而开展，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持续的监督和关注。

报告期内，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均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四）并购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并购重组事项。

### **（五）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张俊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财务负责人，任期自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我们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相关薪酬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的规定。

###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于2022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报告期内，公司未披露过业绩预告。

#### （七）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遵循职业准则，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较好的履行审计责任与义务。

####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计划、资金支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十一）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结合实际经营需要，通过制定和执行各项法人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三会”能够有效运作，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能够充分发挥，公司决策程序和议事程序民主化、透明化，公司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基本健全、有效。

#### （十二）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召开董事会，公司董事能够按时出席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在2022年度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忠实履行各自职责，为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 （十三）开展新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新业务。

### （十四）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体系较为完善，目前未发现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2年，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023年，我们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一方面，通过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相关工作人员的沟通，加强学习和调研，提高自身决策水平，提出科学的、有针对性的建议，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另一方面，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对董事会决议事项发表独立、客观意见，进一步提高公司科学决策水平，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在我们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我们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对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向股东大会汇报。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尤建新、李勉、王桂香

2023年5月12日

## 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2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230Z0161 号）。

审计报告中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3,482,838,814.47	2,122,797,043.00	64.07	1,494,289,50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517,442.50	130,633,450.00	13.69	128,260,35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233,421.11	107,521,062.52	-4.92	88,922,53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574,315.97	-99,453,751.19	不适用	-85,897,173.78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62,185,468.37	2,514,381,983.02	1.90	906,643,371.56
总资产	7,373,782,095.46	5,587,556,781.55	31.97	2,569,199,444.50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7,373,782,095.46 元，同比增加 1,786,225,313.91 元，增长 31.97%。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4,811,596,627.09 元，同比增加 1,738,421,828.56 元，增长 56.57%。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562,185,468.37 元，同比增加 47,803,485.35 元，增长 1.90%。主要资产负债表项目构成如下：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8,626.76	0.00	315,288.69	0.01	-37.00	主要系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所致
应收账款	775,927,436.13	10.52	431,054,210.71	7.71	80.01	主要系收入规模扩大导致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33,045,840.56	1.80	287,524,550.65	5.15	-53.73	主要系报告期末未到期的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存货	3,433,546,829.80	46.56	2,459,846,947.87	44.02	39.58	主要系智能装备业务在手订单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89,019,141.79	2.56	73,089,159.70	1.31	158.61	主要系收入规模扩大，对应应收质保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6,923,755.91	0.12	-100.00	主要系将于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重分类于合同资产列示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4,570,959.50	1.01	9,272,274.95	0.17	704.24	主要系新增投资江淮重工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0.68	-	-	不适用	主要系新增金融工具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253,476,011.53	3.44	165,996,020.52	2.97	52.70	主要系报告期固定资产投入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91,512,035.02	2.60	16,100,720.05	0.29	1,089.46	主要系新增募投项目实施所致
使用权资产	13,160,523.52	0.18	6,616,541.23	0.12	98.90	主要系租赁厂房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65,553,248.08	0.89	25,547,396.46	0.46	156.59	主要系购入募投实施用地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91,267.10	0.00	372,919.89	0.01	-48.71	主要系经营性租赁租入的房屋装修费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51,874.33	0.43	10,919,032.95	0.2	189.88	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和递延收益余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375,783.82	1.14	38,138,236.03	0.68	121.24	主要系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89,419,306.70	1.21	-	-	不适用	主要系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所致
应付票据	1,187,461,152.15	16.10	631,348,833.54	11.3	88.08	主要系订单规模扩大,对应的采购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127,642,377.15	15.29	843,164,416.62	15.09	33.74	主要系订单规模扩大,对应的采购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045,734,450.06	27.74	1,402,769,635.13	25.11	45.84	主要系订单规模扩大,预收项目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2,649,617.91	1.53	67,687,786.30	1.21	66.43	主要系人员规模扩大,对应的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0,892,033.44	0.28	12,125,445.01	0.22	72.30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9,291,476.78	0.40	12,532,345.69	0.22	133.73	主要系应付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及质量赔付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57,451.08	0.13	3,847,116.59	0.07	153.6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9,290,658.09	0.94	41,950,353.18	0.75	65.17	主要系本期预收项目款增加导致待转销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加。
递延收益	63,463,043.94	0.86	10,023,596.66	0.18	533.14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5,032.82	0.04	2,718.59	0	100,136.99	主要系当期购置固定资产享受一次性扣除优惠政策所致

**（二）经营成果**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82,838,814.47 元，同比增长 64.07%，实现净利润 148,517,442.50 元，同比增长 13.69%。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
一、营业总收入	3,482,838,814.47	2,122,797,043.00	64.07
其中：营业收入	3,482,838,814.47	2,122,797,043.00	64.07
二、营业总成本	3,333,417,453.72	1,986,283,952.94	67.82
其中：营业成本	2,862,202,894.43	1,624,212,952.59	76.22
税金及附加	11,829,960.61	7,524,620.84	57.22
销售费用	84,460,631.47	69,818,076.35	20.97
管理费用	153,990,610.60	116,549,806.86	32.12
研发费用	241,833,889.05	166,472,016.04	45.27
财务费用	-20,900,532.44	1,706,480.26	-1,324.77
加：其他收益	83,018,999.00	35,992,673.19	130.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7,325.00	-534,625.91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448.34	14,390.45	-777.1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696,555.30	-6,545,117.08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279,886.80	-28,375,105.72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625.56	-1,406,370.80	不适用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3,402,168.75	135,658,934.19	5.71
加：营业外收入	6,186,383.21	8,507,162.69	-27.28
减：营业外支出	334,418.59	91,305.22	266.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254,133.37	144,074,791.66	3.59
减：所得税费用	736,690.87	13,441,341.66	-94.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517,442.50	130,633,450.00	13.69

公司经营成果数据变动分析：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智能装备业务项目交付量增加，以及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零部件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规模增长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规模增长导致附加税额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智能装备业务新增订单增加以及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零部件售后服务费用计提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引进高端管理人才，开展管理咨询以及实施股权激励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为保持公司技术领先性加大研发项目支出，增加研发人员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合营企业 2022 年度实现盈利及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原因说明：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原材料成本、汇率等因素影响导致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大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资产处置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税收滞纳金的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当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 （三）现金流量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5,875,226.29	2,032,723,588.34	86.25	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2,300,910.32	2,132,177,339.53	62.38	主要系采购付款以及员工薪酬支付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574,315.97	-99,453,751.19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大幅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545,206.47	265,391,180.80	40.75	主要系理财赎回以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023,709.77	265,390,066.24	199.94	主要系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及募投项目实施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478,503.30	1,114.56	-37,905,506.91	主要系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及募投项目实施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595,850.00	1,558,541,250.00	-92.84	主要系 2021 年收到 IPO 募集资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739,895.99	84,453,419.77	45.33	主要系股份回购以及现金分红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4,045.99	1,474,087,830.23	-100.76	主要系 2021 年收到 IPO 募集资金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议案 5：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48,517,442.5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346,287,319.82 元。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7,347,5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1,615,51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4,791,556.04 元（含税）。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16%。

**其他说明事项**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现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足够的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并提议，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现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内容如下：

#### 一、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

适用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二、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每人 12 万元/年（税前）。

#### 三、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2023 年度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公司依法为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办理五险一金。

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

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现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监事在公司担任的行政职务和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拟定了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内容如下：

**一、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监事。

适用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监事，2023 年度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公司依法为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办理五险一金。

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并表决。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